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林淑敏

電話：02-7736-6363

電子信箱：minl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200926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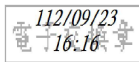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影本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112年至115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，增列「臨時人員」為適用對象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9月18日總處給字第1120021265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